

# 臺中市道路附屬設施自費拆遷及修築道路申請表

日期： 年 月 日

<b>申請人 基本資料</b>	申請人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	
	連絡地址				連絡電話	
	受委託人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	
	連絡地址				連絡電話	
<b>土地及道路 基本資料</b>	行政區	段	小段	地號	巷道名稱	
<b>申請之案由或 事實原因</b>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側溝拆遷 <input type="checkbox"/> 護欄拆除 <input type="checkbox"/> 修築道路鋪面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注意事項：請嚴實勾選，並不得另作他用，若有不實，由申請人自負全責。						
<b>申請應備文件審查項目</b>					受理機關檢核欄(申請人免填)	
(影本需加蓋具法定效力印章，如公司大小章及與正本相符合)						
1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已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未檢附	
2	<input type="checkbox"/> 委託書(土地所有權人委託他人代辦)				<input type="checkbox"/> 已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未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免檢附	
3	<input type="checkbox"/> 受委託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已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未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免檢附	
4	<input type="checkbox"/> 現況照片遠景及近景各2張				<input type="checkbox"/> 已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未檢附	
5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地籍圖及土地登記謄本(核發日期1個月內)				<input type="checkbox"/> 已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未檢附	
6	<input type="checkbox"/> 臺中市自費拆除、遷移及修築道路附屬設施切結書				<input type="checkbox"/> 已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未檢附	
7	<input type="checkbox"/> 經專業工程技師簽章加註簽證之現況測量套繪成果圖(含都市計畫道路中心樁位套繪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已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未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免檢附	
8	<input type="checkbox"/> 經專業工程技師簽章加註簽證之施工設計圖(需包括位置圖、土地坐落標示、現況圖、斷面圖、結構及各部尺寸詳圖)				<input type="checkbox"/> 已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未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免檢附	
9	<input type="checkbox"/> 臺中市私有土地無償設置道路附屬設施同意暨公用使用切結書(全部土地所有權人均應切結，並經法院或公證人公(認)證，並檢附私人土地所有權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土地登記謄本)				<input type="checkbox"/> 已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未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免檢附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申請護欄拆除案件得免檢附審查項目第7、8、9項應備文件。
2. 申請修築道路鋪面案件得免檢附審查項目第9項應備文件。
3. 申請道路側溝拆遷及修築道路鋪面案件核准後，申請人仍應檢附管線協調紀錄相關文件，另向相關道路管理單位申請道路挖掘許可證，以符規定。
4. 涉及臨時性工程使用道路事宜，請另向本府交通局申請。

以下申請人免填

業務單位審查意見欄： 本申請案應備文件經審尚符規定始得受理  
 本申請案應備文件經審尚需補件  
 其他：

## 臺中市道路附屬設施自費拆遷及修築道路切結書

具切結書人\_\_\_\_\_因私有土地\_\_\_\_\_臨道路及道路附屬設施，欲拆除、遷移及修築部分道路附屬設施，除遵守有關法令外，並具切結條件如下：

- 一、 拆除並遷移臺中市部分道路附屬設施，倘因而發生損害他人權益時，具切結書人願負責賠償與處理。
- 二、 施工期間：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三、 施工期間具切結書人確實遵守以下事項：
  - (一) 於道路附屬設施拆除中善盡交通維持措施及拆除後善盡環境整潔責任，於施工前通知本所知悉。
  - (二) 於施工地點周遭設置「工程施工」標語看板，以警示用路人注意通行安全。
  - (三) 確實落實交通及施工安全措施規劃。
  - (四) 施作完畢後，將主動檢附相關試驗報告及施工前、中、後照片至本所申請竣工查驗，並自查驗完竣日起負責設施保固責任3年。
  - (五) 因施工不慎造成施工範圍外之道路路面、人行道、道路側溝等設施損壞，具切結書人願負責賠償與處理。
- 四、 若因施工造成損害事件或國賠事件，由具切結書人負全部責任並將逕依道路相關法規裁處；如辦理公共設施工程需予禁止使用，具切結書人無異議。

此致

臺中市沙鹿區公所

具切結書人：\_\_\_\_\_

身分證號：\_\_\_\_\_

住址：\_\_\_\_\_

連絡電話：\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臺中市私有土地無償設置道路附屬設施同意暨公用使用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_\_\_\_\_同意\_\_\_\_\_

向臺中市沙鹿區公所申請所有坐落於臺中市沙鹿區之土地(如下表)無償設置道路附屬設施，日後供公共使用，並同意政府單位在該道路用地內施設或改善交通及排水相關設施時，不收使用費，恐口無憑，特立此同意使用切結書為憑，如有不實立切結人願付一切法律責任。

如土地所有權移轉予他人，立切結書人有告知承接之土地所有權人之義務。如未盡告知義務者，若發生爭議者，立切結書人願需負法律上之責任，特此切結。

土地座落	行政區	段	小段	地號	巷道名稱

此致

臺中市沙鹿區公所

立切結書人：	簽章	受委託人：	簽章
身份證字號：		身份證字號：	
住址：		住址：	
聯絡電話：		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現況照片黏貼表

4 × 6 沖洗照片	說明
	近景
4 × 6 沖洗照片	說明
	近景

現況照片黏貼表

4 × 6 沖洗照片	說明
	遠景
4 × 6 沖洗照片	說明
	遠景